

联合国
大会

第四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五委员会
第69次会议
1985年12月17日
星期二下午3时
纽约

第69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托莫·蒙特先生（喀麦隆）

议程项目116和117：1986—1987两年期方案概算和方案规划（续）

关于议程项目39的A/40/L.42/Rev.1号决议草案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议程项目122：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会费委员会的报告（续）

议程项目123：人事问题（续）

*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85-58533

Distr. GENERAL
A/C.5/40/SR.69
30 December 198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下午 4 时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16 和 117：1986—1987 两年期方案概算和方案规划（续）

关于议程项目 39 的 A/40/L.42/Rev.1 号决议草案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A/C.5/40/95）

1. 主席说，自从第 68 次会议以来，他进行了深入协商，以审议在讨论 A/40/L.42/Rev.1 号决议草案所涉经费问题时提出的所有可能情况。经过协商之后，阿根廷代表不再坚持他的提案。根据咨询委员会的建议，他提议委员会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 A/40/L.41/Rev.1 号决议草案，按全额计算的会议服务费用估计为 \$ 1,011,800，都已经列入会议事务费用综合说明。秘书长可以由信托基金，或通过重新调拨经费的方式，取得额外增加的 \$ 835,000。

2. 穆德霍先生（肯尼亚）欢迎通过协商达成的一致意见，并赞扬主席的努力。不过，他希望说明肯尼亚代表团的立场。咨询委员会主席在上一次会议曾经表示，第五委员会不应当怀疑，秘书长向大会提出建议的权利。肯尼亚代表团并不怀疑这一权利，但认为 A/C.5/40/95 号文件第 9 段所说的根据秘书长的了解可以提供若干经费这件事只是秘书长提供的资料，并不算建议。

3. 主席的提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

4. 费希尔先生（乌拉圭）说，乌拉圭代表团并不反对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这项提议，但希望说明乌拉圭代表团关于 A/C.5/40/95 号文件的立场。如果是关于人道主义的问题，由预算外资源支付经费是合理的。但现在这个项目是关于联合国组织的工作，乌拉圭代表团很难接受把资源用来执行目的并不明确的一项决定。他同意阿根廷代表团的看法，认为关于联合国组织的行政和财政问题的决定，应该由联合国自己筹措执行经费。

5. 菲格拉先生（巴西）说，巴西代表团比较希望由下一个方案预算在现有资

源的范围内支付必要的费用。如果把这个提议交付表决，巴西代表团会弃权，因为它并没有得到必要的保证，由秘书长自由使用经费。他希望秘书长能够重新考虑他的立场，为执行这个项目提供必要的费用。

6. 塞菲安尼先生（摩洛哥）说，摩洛哥代表团热烈欢迎这一协商一致意见。

7. 拉佐齐先生（阿尔及利亚）对于这一重大决定的所涉经费问题能够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感到高兴。他希望秘书长能够设法，用经常预算来支付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的重要工作的费用。提高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的效率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应该由会员国共同负责筹措经费。

8. 默里先生（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说，他本国代表团很高兴参加由主席代表委员会经过细致谈判得出的协商一致意见。预算外资源可以使一些关键活动得到执行。不过，按照A/40/L.42/Rev.1号进行的活动不应该只依靠预算外资源。刚才通过的提议也不应该构成一个先例，把大会授权执行的责任与是否提供预算外资源联系起来。

9. 艾博诺兹先生（厄瓜多尔）说，厄瓜多尔代表团高兴地参加协商一致意见。这个决议草案规定了要提高联合国财政和行政业务的效率。决议草案为联合国开辟了新的领域，值得全体会员国支持。

10. 皮尔松先生（比利时）说，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决定反映了全体会员国的利益。

11. 德雷希布斯夫人（阿根廷）同意，这项决定符合全体会员国和联合国的利益。本着这一精神，阿根廷代表团的原则立场是，设立专家组所需要的费用是全体会员国的集体责任。不幸的是，这一立场并不是协商一致意见的内容，因此，阿根廷代表团并不坚持加以审议。不过，她希望秘书长尽量从经常预算来支付专家组的费用。

12. 高洲先生（日本）以A/40/L.42/Rev.1号决议草案提案国的名义发言

说，非正式协商花费了许多时间，但各提案国从一开始就希望，决议草案的内容和所涉经费问题能够尽可能得到所有会员国的同意。他十分满意在主席的主持下，未经表决通过了一项决定。他了解许多代表团很难接受协商一致意见，因此特别感谢这些代表团所表现的灵活与合作精神，特别是阿根廷、阿尔及利亚和巴西代表团。

议程项目 122：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会费委员会的报告（续）（A/40/11 和 Add.1）

13. 卡斯托菲先生（丹麦）说，关于议程项目 122 的非正式协商花了许多时间，但结果并不令人满意，因为并没有达成可以由委员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决议草案。不过，他相信协商可以使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更有效地解决经费分摊比额表的问题。

14. 主席请委员会就关于 1986、1987 和 1988 财政年度经费分摊比额表的会费委员会的报告（A/40/11）第 71 段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15. 德罗哈斯先生（委内瑞拉）在表决前说明投票理由说，委内瑞拉代表团反对执行拟议的经费分摊比额表的理由已经在第 12 次会议上说明。不幸的是，无法就比额表进一步进行谈判，他促请会费委员会设法保证，充分执行大会第 39/247 B 号决议的第 1 段。

16. 赫里詹托先生（印度尼西亚）说，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一向认为会费委员会的工作是公正的。可是，会费委员会主席已经指出，用来计算经费的数据有一些反常的地方，特别是缺少一些数据，可以使委员会把某些国家负债过高的情况列入考虑。对于用来计算哪些国家有资格接受救济的数据，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也有怀疑。因此，印度尼西亚将在表决时弃权。

17. 莫纳耶尔先生（科威特）强烈反对最近几年来比额表不断没有道理地增加，包括委员会面前的这份比额表在内。大会第39/247B号决议是一个转折点，目的在纠正比额表内部存在的严重不平衡现象，特别是那些收入依靠单一的非再生自然资源的国家。可是，会费委员会完全不顾这项决议，使不平衡的状况更为严重。委员会对自己的工作必须采取更严肃的态度，否则科威特不得不对它1986年要交付的会费采取行动。科威特认为，会费委员会没有适当履行其职责，因此，科威特代表团将对拟议的经费分摊比额表投反对票。

18. 莫雷勒斯小姐（菲律宾）说，菲律宾一向履行它对联合国的财政承诺；可是，菲律宾的摊款并没有真正反映它的支付能力，她对此感到遗憾，因为菲律宾四年来都一直经济不景气。菲律宾政府很难向菲律宾人民解释，为什么在国内生活水平下降的时候，仍然要按照国际义务增加摊款。因此，菲律宾代表团将对提议的经费分摊比额表投反对票。

19. 艾博诺兹先生（厄瓜多尔）说，他将投票反对提议的经费分摊比额表，因为一些债务国虽然竭力履行国际义务，却受到惩罚，而一些大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的一些常任理事国，却没有受到相同的待遇。他希望重新审查这一情况，推迟执行提议的经费分摊比额表，直到能够找出纠正这种不公平状况的方法。

20. 哈希姆先生（巴林）说，巴林代表团不能接受提议的经费分摊比额表的理由已经在第13次会议上说明，因此将投反对票。

21. 拉赫马先生（阿曼）说，提议的比额表并不公平，阿曼的摊款计算标准并不符合阿曼的经济现实。阿曼的收入需要用于国民经济发展，而且作为收入的资源正越来越少。为表示反对这一比额表，阿曼代表团将在表决时弃权。

22. 塞菲安尼先生（摩洛哥）说，摩洛哥代表团虽然对提议的比额表并不完全满意，但仍然会投赞成票。不过，他希望会费委员会会考虑到摩洛哥代表团关于减轻经费的看法，今后能够改善计算比额表的方法。

23. 阿尔帕先生（土耳其）说，土耳其代表团曾经多次表示，需要一套统一的数据和方法来计算会员国的摊款。不幸的是，他不能支持会费委员会建议的比额表，希望委员会今后能用更公正的方法来计算比额表。土耳其代表团将对会费委员会提出的决议草案投反对票。

24. 达米特先生（文莱国）说，文莱国在加入联合国时，就接受了一切关于会员国的条件，并将始终遵守这一承诺。文莱国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提议的比额表不能按照秘书长的要求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因为只有这样通过，比额表才有意义。此外，尽管文莱国建国才一年，会费委员会已经增加了它的摊款。在这方面，他希望请大家注意，文莱国的收入完全依赖石油，这是一种非再生资源，而且文莱国面临着一些发展问题，使它的情况很不稳定。他希望今后能够把这些因素列入考虑，并表示文莱国代表团将在提议的比额表表决时弃权。

25. 马苏德先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说，他本国代表团仍然认为提议的比额国并不公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摊款增加了，完全没有顾到它的发展阶段。因此，他将对提议的比额表投反对票。

26. 莫尼鲁扎曼先生（孟加拉国）说，孟加拉国代表团将根据原则对提议的比额表投赞成票，尽管这个比额表并不完全符合孟加拉国的要求。会费委员会的工作花了许多心血，第五委员会应该支持提议的比额表。

27. 潘内索先生（哥伦比亚）说，提议的比额表不能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这是很不幸的事。哥伦比亚代表团尊重会费委员会各成员的工作和人格，但不能同意他们工作的结果，认为它对不同国家的待遇前后不一致，因此将对提议的比额表投反对票。

28. 对会费委员会报告（A/40/11）第71段所载的决议草案进行了记录表决。

- 赞成：阿巴布拿捷加几迪亚里尼马、威共也、阿尔巴隆大克蓬内瓦、泊、塞士和门、及多迪、斯、亚共阿毛尔巴内兰国、亚、白得伐意绍国伯塔新亚尔泰苏斯拉、贝俄、克志、利尼西新、国维拉、阿宁罗智、民洪牙比亚兰几塞、埃夫根、斯利民主都买亚、内拉多社、廷博苏、主共拉加民墨尼亚利哥会扎、茨维中也和斯、众西日、昂、主伊、澳瓦埃国门国、约国哥尔秘、突义尔、大纳社、匈旦、鲁索尼共、利、会刚埃加牙、马蒙尼、马斯和赞、亚巴主果及纳利肯达古日波里、国比、西义、尼加、利兰、乌克兰、奥、共哥埃危印尼亚斯摩亚、斯克盟、地保和斯塞地度、加洛、罗里兰、津利加国达俄马、莱、哥巴马兰苏乌巴、利、黎比拉伊索马、基尼卡维拉布、孟亚喀加亚、拉托尔莫斯亚、埃圭韦加、麦、几克、代桑坦、苏社、。拉、拉、古斐内、利夫比、卢丹会越、加、麦、几克、代桑坦、苏社、。拉、拉、古斐内、利夫比、卢丹会越、国甸、巴济亚科比、克巴旺、主南、加、麦、几克、代桑坦、苏社、。拉、拉、古斐内、利夫比、卢丹会越、
- 反对：巴特阿、林、菲伯、哥律联、伦宾合、比亚沙、厄阿、瓜拉美、多伯利、尔、坚、新合、伊加众、朗坡国、伊、斯西委、兰班内、共牙瑞、和、拉、国土、耳、科其、威、
- 弃权：比芬西立、利比亚、时、法爱荷和、文、兰、巴、莱、国德、意以威、塞志色、大、浦联邦、曼列、斯共意、颠、和、大葡及、丹国利葡北、麦、牙爱、希日、尔、多、希腊、米、塔、尼冰马尔合、加、岛、拉、王、共、维、瑞、国、和、印、典、国、度、马、尼、来、特、

29. 会费委员会报告 (A/40/11) 第71段所载的决议草案以80票对13票, 25票弃权, 获得通过。

30. 主席请愿意在投票以后就解释投票发言的委员会的任何成员发言。

31. 皮尔松先生(比利时)代表欧洲共同体十个成员国发言, 他回顾说, 在大会第39/247B号决议通过时它们有很大的保留, 他认为, 从辩论的情况看来, 只有少数几个代表团对于会费委员会执行该决议提出的准则的情况感到满意。提议的会费分摊比额表是根据评价实际的支付能力的方法制订的, 这个比额表本身缺乏客观性和技术上的准确性, 因此有许多地方值得改进。所以欧洲共同体10个国家在决议草案表决时弃权。

32. 莫杰塔赫德先生（伊朗）说，伊朗代表团投票反对该决议草案，因为提议的会费分摊比额表没有反映各国经济的实际情况，或者对不利的经济趋势提供充分的减让。发达国家分摊的会费降低了，而发展中国家分摊的会费却增加了。对于评价通货膨胀的影响并没有使用一般使用的程序；会费分摊比额表也没有充分考虑到石油出口国家日益恶化的市场条件或发展开支，这些国家的经济依赖单一的资源。再者，伊朗自己分摊的会费是根据累计的国民生产总值和国民平均收入的数据来决定的，这些数据不论直接或间接都没有反映由于强加于伊朗身上的战争所造成的破坏，以及最近的自然灾害和大量的难民涌入，所造成的几十亿美元的经济损失。

33. 菲格拉先生（巴西）说，他投票赞成决议草案，因为他希望会费委员会能够继续努力设计出一套公正和为大家普遍接受的会费分摊比额表。比额表应该继续充分考虑到实际支付能力的基本原则，但是也应该考虑到影响到发展中国家支付能力的不利条件。低国民收入宽减办法应该反映价格变动，同时，也应该进一步修正限制连续两个比额表之间个别分摊比例过渡变动的办法。

34. 拉朱齐先生（阿尔及利亚）说，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投票赞成决议草案，因为阿尔及利亚已经准备承担它根据宪章应该承担的财政责任，因为目前实际支付能力是最适当的准标，并且因为它充分支持大会第39/247 B号决议中提出的准则。

35. 但是，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对于会费委员会执行大会决议的方式有所保留：石油出口国家的分摊会费有所增加，而其他国家的分摊会费却降低了，这些国家的经济情况并不能作为降低会费的理由。再者，除了国民收入以外，实际的支付能力也应该把其他的社会经济因素计算在内，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发展的程度不平等，发展中国家特别的发展需要，累积财富的观念，以及外债的问题。鉴于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不能够使用相同的标准。阿尔及利亚原则上对于分摊宽减额负担的办法也有严重的保留。阿尔及利亚希望会费委员会能够迅速执行大会

第39/247 B号决议，该项决议的平衡办法实际上能够使得所有的代表团感到满意。

36. 阿尔基尼女士（意大利）说，意大利代表团基于种种原因反对提议的分摊比额表。会费委员会所选择的重新分摊宽减额负担的办法，似乎对国民平均收入超过200美元限额而经济上处于不利地位的国家有失公平。再则，虽然意大利怀疑将有关债务的指示性数字并入计算的方法是否适当，但是它认为，委员会也应该使用偿还债务和出口比例的指示性数字。

37. 关于意大利自己的分摊会费，用来计算实际支付能力的标准严重歪曲了意大利的实际支付能力，尤其是和其他工业化国家和／或欧洲经济共同体的成员国来比较，因此，意大利的会费分摊比例增加了，这是很不合理的。

38. 意大利代表团也认为，计算会费的十年期间应该缩短，以便获得更实际的数据。

39. 意大利为了表示与欧洲共同体的其他成员团结一致，只是弃权而没有投票反对该决议草案。

40. 罗斯利先生（马来西亚）说，马来西亚代表团在表决决议草案时弃权，因为提议的会费分摊比额表不能反映实际的支付能力。77国集团的会费分摊比例普遍增加了，而中央计划经济国家的会费分摊比例普遍降低了。马来西亚感到遗憾的是，短期的指示性数字没有列入考虑，委员会在计算实际支付能力时采用了不可靠的国民收入统计数据，并且有多种汇率体制的国家的汇率换算办法也不能够令人满意。

41. 奥尔特加先生（墨西哥）说，墨西哥代表团投票赞成该决议草案，这项决议草案是会费委员会努力执行大会第39/247 B号决议中所载的准则的第一个步骤。会费委员会自己也承认它采取特别的解决办法来执行该决议第1(c)和1(e)段，令人感到遗憾的是许多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分摊的会费增加了，即使它们的实

际支付能力降低了。但是，墨西哥深信，正如委员会的报告第12段和第18段中指出的，委员会将会优先并且进一步全力研究如何把关于债务、国际储备和贸易条件的可靠的统计数字等其他经济指示性数字并入计算方法。只有这样才能够纠正目前会费分摊比额表的不公正情况。

42. 科恩-奥兰特斯女士（危地马拉）说，危地马拉代表团投票赞成决议草案，但是，作为一个拉丁美洲发展中国家，它不赞成减少某些高度发达国家的会费分摊比例，而增加正在努力增长的发展中国家的分摊比例。危地马拉将追随会费委员会努力设计出能够更好地反映实际支付能力的方法。

43. 迪策先生（奥地利）认为，虽然奥地利代表团投票赞成决议草案，但是大家都认识到，由于有人坚持重申大会第39/247 B号决议，因此，有关新方法的非正式协商没有达成圆满的结果。所以会费分摊比额表有38个国家无法赞同。这是未来应该汲取的一个教训：将来应该更审慎地对待大会第39/247 B号决议。

44. 斯维西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说，虽然利比亚代表团投票赞成决议草案，但是它深信未来的会费分摊比额表必须考虑到国民收入依赖资源可能耗尽的那些国家的困难情况。

45. 法罗德先生（卡塔尔）说，卡塔尔代表团在决议草案表决时弃权，因为它认为增加卡塔尔的分摊会费是令人无法接受的。会费委员会将来必须制订一项更公平的会费分摊比额表。

46. 高须先生（日本），回顾日本代表团在委员会第12次会议上曾经就新的会费分摊比额表表示了它的立场，他说，日本在决议草案表决时弃权，因为它当时已经表示有所保留，尤其是对于使用根据无法比较的统计数据，不同的会计方法以及不同的汇率制度的去份复杂方法，以及不能充分反映会员国的不同情况，有所保留。

47. 默里先生（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团在决议草案表决时弃权，因为几乎完全根据国民收入的指示性数据来计算会费的方法是很不够的。它将继续坚持根本改善数据库，以及使用现有的可以比较的其他数据来计算分摊比例。越来越依赖宽减的程序充分证明了目前计算每一个国家的实际支付能力的方法有很多的缺点。

48. 尼巴达古颂女士（泰国）说，泰国代表团投票赞成决议草案，尽管它很关心发展中国家的分摊比例有所增加，因为它深信会费委员会将会制订一个公平的会费分摊比额表。泰国这样做还有一个理由就是响应秘书长在1985年10月10日提出的紧急呼吁，其中秘书长提出会费分摊比额表是联合国组织各项活动筹措经费，必须达成协议的三个基本要点之一（A/C.5/40/SR.11，第2段）。

49. 阿姆内乌斯先生（瑞典）说，瑞典代表团在表决决议草案时弃权，因为它对会费委员会所遵循的原则有所保留。在这方面，他提到瑞典外交部长在大会全体会议关于这个问题的发言。

50. 尤尼斯先生（伊拉克）说，伊拉克代表团投票赞成决议草案，但是，它希望将来会费委员会将对会费分摊比额表进行一些更改，以便能够以协商一致的意见通过这样的一个决议。

51. 伊拉克认为伊朗代表关于该国经济恶化的理由的发言是不正确的，并且对此表示抗议。

52. 米勒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代表团投票反对决议草案，但是，这并不是它反对它自己的分摊会费，而是因为它对目前确定分摊比额表的方法有严重保留。它尤其怀疑，对于一个基于成员国主权平等的组织采用根据支付能力来制订比额表，造成各会员国分摊的会费有很大的差距是否合适。

53. 在就这个项目进行谈判的过程中，美国代表团曾经尝试尽可能灵活以便有助于达成协商一致的意见，至少拟订了三个决议草案提供审议，这些决议草案是美

国能够接受的。但是并没有许多其他国家以同样和衷共济的精神参加谈判。更令人感到困扰的是，有许多代表团不愿意接受会费委员会考虑美国的意见。因此，美国代表团只能希望向美国国会表示联合国对于如何包容美国关于非常重要的预算问题如会费分摊比额表的意见，非常关切。美国代表团希望其他代表团能够重新考虑它们的消极态度，并且在明年和美国共同采取确实的步骤，使将来联合国的财政情况更加健全。

54. 索尔施泰因松先生（冰岛）说，冰岛代表团很遗憾在决议草案表决时弃权，他回顾，会费委员会在其报告第64段中提到，委员会提算相信审查制订分摊会费的变通办法的比较研究，他说，冰岛代表团期望在下届会议能够看到有关这个问题的报告。

55. 齐杜埃姆巴先生（布尔基纳法索）说，如果布尔基纳法索代表团表决时在场，它将投票赞成决议草案。

56. 穆德霍先生（肯尼亚），对于会费委员会的卓越工作表示赞扬，他说，肯尼亚代表团投票赞成决议草案，因为它深信，虽然确定会费分摊比额表的方法可以改善，但是实际支付能力仍然应该是确定比额表的基本原则。

57. 雷夫沙尔先生（挪威）说，他在表决时弃权，并不是因为他反对挪威的分摊比例，挪威向来是接受分摊比例的，而是由于种种互相矛盾的意见，这些意见通常是基于国家的自私自利立场而不是对于联合国的一种责任感，这种情况在过去几年来渗透到有关会费比额表的几个决议，使得会费委员会无法制订一个合理的、方法上健全的和公平的分摊比额表。他很遗憾地看到委员会再度证实无法达成协议取得协商一致的案文，这个事实反映这种态度仍然普遍存在。

58. 罗伊先生（印度）说，印度像其他国家一样支持会费委员会的建议，尽管他对于这些建议是不是能够获得普遍同意有所保留。印度代表团同意瑞典代表所表示的意见，尤其是关于更平均地分摊联合国组织的费用，以便使它更少依赖任何

一个会员国的会费。他欢迎联合国和28个其他组织所使用的制订分摊会费方法比较研究，会费委员会计划在下届会议详细加以审查，他盼望能够看到审查的结果。

59. 阿里先生（会费委员会主席）说，他很专心听取了议程项目122的一般辩论，以及各国代表团解释投票的发言。他将把第五委员会的批评和关切告诉会费委员会，会费委员会将给予适当的考虑。

议程项目123：人事问题（续）（A/C.5/40/L.16）

60. 奥杜耶米先生（尼日利亚）介绍了决议草案A/C.5/40/L.16，他说，根据非正式协商达成的协议，向第四十届会议提出一项有关所有人事问题的总的决议，决议草案分成3节。

61. 草案的A节是关于秘书处的组成，并且重申以前大会有关人事问题的决议，尤其是第39/245号决议。它也对于未能达到1983—1985年中期招聘计划所订的指标表示关切。A节第8段提到为离职后的当地招聘工作人员提供离职后健康保险。在该段的结尾部分，他提议增加以下的字句：“但有一项谅解，秘书长将就重新拟订办法，使它能够与同一制度的其他办法相比较，所涉的财政问题，向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62. B节是关于提高妇女在秘书处的地位。在非正式协商过程中，大家认为，本届会议应该是以适当的方式集中讨论这个问题的适当时机，这不仅仅是因为秘书处已经采取种种努力改善妇女的地位，而且也是因为可以标志着联合国妇女十年的结束并且反映在内罗毕举行的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成就世界会议的结果。

63. 最后，C节是关于尊重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工作人员的特权和豁免，过去，这个问题是一个单独决议的课题。把它并入本决议草案的一节绝对不减少这个问题的重要性。

64. 马斯曼先生 (约旦) 希望对 C 节第 3 段提出一项轻微的修正案。 他建议, 把“国际公务员”改为“国际或当地公务员”或“联合国官员”。 约旦代表团非常关切决议草案 C 节第 1 段提到的秘书长的报告 (A/C.5/40/25) 中说明的那些案件。

65. 奥杜耶米先生 (尼日利亚) 说, 他对于提议的修正案没有异议, 但是他比较喜欢采用“联合国官员”的措词, 以便与该决议草案的 C 节第 2 段的措词一致。

66. 库特纳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要求提供关于 A 节第 8 段中提议的健康保险的进一步资料。

67. 福伦先生 (财务主任) 说, 秘书处欢迎该段的各项规定, 尤其是经口头订正的规定。 为曾经参加《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附录 E 内的医药费用补助计划的离职后的当地征聘工作人员提供离职后健康保险, 事实上, 采用这个办法只和外地办事处的少数人, 约 100 人, 有关, 如果没有这个办法这些人就无法享有提供给退休的工作人员的正常健康保险。 这项办法每年的费用估计为 40,000 美元。 在完成筹备工作以后, 如果经费有着落, 希望这个办法能够在 6 个月以内实施, 1986 年的费用估计为 20,000 美元。 根据该决议草案的口头修正案指出, 将项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出重新拟订目前的办法所涉的财政问题。

68. 主席 指出决议草案 A 节第 6 段关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对于在实验性的基础上举办 P-3 职等的竞争性考试的意见, 应该改为是在于 A/40/7/Add. 13 号文件中。 如果没有人反对, 他就认为委员会希望未经表决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5/40/L.16。

69. 就如此决定。

下午 6 时 30 分散会